证券代码:603119　　证券简称:浙江荣泰　　公告编号:2026-018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 投资总额:人民币5,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浙江荣泰”)于2026年2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本次购买的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属于较低风险理财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好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总额为5,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88号),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5.3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07,24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0,234.54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97,005.46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3年7月26日出具《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8542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人、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上述全部募集资金已按规定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7月25日		
募集资金总额	107,240.0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97,005.46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9,005.46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年产240万套新能源汽车安全件项目	46.67%	2026年12月
	补充流动资金	102.91%	不适用
	年产1.8万吨新能源汽车用云母材料及新型复合材料项目	42.74%	建设期2年
	年产50万套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生产项目	-	建设期14个月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	不适用
	湖南荣泰年产1.5万吨新能源用云母制品生产项目	81.30%	2026年12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

(四)投资方式

1、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投资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0.75%-2.10%	91天	2026年4月3日	2026年7月3日

2、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说明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定期型结构性存款,属于保本型产品,安全性高,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到期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15,000	15,000	25.62	-
2	结构性存款	15,000	15,000	46.60	-
3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6.90	-
4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5.75	-
5	结构性存款	15,000	15,000	18.12	-
6	结构性存款	15,000	15,000	7.77	-
7	结构性存款	9,000	9,000	46.50	-
8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9.83	-
9	结构性存款	17,000	17,000	61.11	-
10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3.80	-
11	结构性存款	15,000	15,000	12.82	-
12	结构性存款	15,000	15,000	25.03	-
13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8.88	-
14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14.79	-
15	结构性存款	15,000	15,000	21.58	-
16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48.77	-
17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16.16	-
18	结构性存款	18,000	18,000	23.67	-
19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5.61	-
20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11.34	-
21	结构性存款	2,800	2,800	6.35	-
22	结构性存款	18,000	18,000	27.62	-
23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7.67	-
24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13.66	-
25	结构性存款	18,000	18,000	29.59	-
26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7.40	-
27	结构性存款	9,000	9,000	38.40	-
28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7.67	-
29	结构性存款	18,000	18,000	72.52	-
30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21.09	-
31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12.66	-
32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6.03	-
33	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6.80	-
34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5.18	-
35	结构性存款	7,000	7,000	30.32	-
36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00	23.16	-
37	结构性存款	18,000	18,000.00	70.81	-
38	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00	14.58	-
39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00	10.93	-
40	结构性存款	7,000	7,000.00	4.03	-
41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6.95	-
42	结构性存款	13,000	-	-	13,000
43	结构性存款	5,000	-	-	5,000
44	结构性存款	6,000	-	-	6,000
45	结构性存款	4,000	-	-	4,000
46	结构性存款	3,000	-	-	3,000
47	结构性存款	5,000	-	-	5,000
合计				844.08	36,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9,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2.99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73.76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38,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36,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2,000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2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5、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247,454,118.01
负债总额	1,115,707,13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31,746,985.12
项目	2025年度(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096,128.72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开展,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三)现金管理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或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中介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6年2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六、进展披露

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购买了总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的结构性存款产品,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已到期赎回,收回本金5,000万元,实现收益6.95万元。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5,000	2026/3/5	2026/3/31	1.95	5,000	6.95

特此公告。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6-040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福莱新材”)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福新转债”或“可转债”)自2023年7月10日起开始转股,截至2026年3月31日,累计共有327,295,000元“福新转债”转换为公司股份,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24,247,087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3.79%。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福新转债”金额为101,723,000元,占“福新转债”发行总额的23.71%。

● 本季度转股情况: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期间,“福新转债”累计转股金额为158,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4,276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 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91号)的核准,公司于2023年1月4日公开发行了429.018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2,901.80万元。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自2023年1月4日至2029年1月3日。债券利率为第一年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20%、第四年1.80%、第五年2.50%、第六年3.00%。

(二) 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7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42,901.8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2月7日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福新转债”,债券代码“111012”。

(三) 可转债转股价格情况

根据有关规定和《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福新转债”自2023年7月10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14.02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人民币11.22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因公司实施《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福新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5月16日起由14.02元/股调整为13.8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9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福莱新材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2、因公司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940,978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福新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27日由13.82元/股调整为13.8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7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福莱新材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3、因公司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324.00万股登记完成后,“福新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9月19日由13.85元/股调整为13.7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6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福莱新材关于“福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4、因公司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批次)的限制性股票20.00万股登记完成后,“福新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12月7日由13.74元/股调整为13.7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福莱新材关于“福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停牌的公告》。

5、公司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批次)的限制性股票8.00万股登记完成后,因预留授予(第二批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小,经计算并四舍五入,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福新转债”的转股价格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4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福莱新材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批次)登记完成后不调整“福新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6、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福新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19日起由13.73元/股调整为13.5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3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福莱新材关于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时调整“福新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7、因公司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851,657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福新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11日由13.53元/股调整为13.5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福莱新材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8、因公司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384,0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福新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10月18日由13.55元/股调整为13.5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7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福莱新材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9、因公司实施《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福新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1月8日起由13.56元/股调整为13.4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福莱新材关于实施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时调整“福新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10、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4股。“福新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5月30日起由13.46元/股调整为9.5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6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福莱新材关于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时调整“福新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11、因公司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合计1,808,506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福新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7月24日由9.54元/股调整为9.5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23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福莱新材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12、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21,647,274股登记完成后,“福新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3月6日由9.56元/股调整为11.2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5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福莱新材关于因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调整“福新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福新转债”转股期限为2023年7月10日至2029年1月3日。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期间,累计共有158,000元“福新转债”转换为公司股份,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4,276股。截至2026年3月31日,累计转股的金额为327,295,000元,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24,247,087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3.79%。

截至2026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福新转债”金额为101,723,000元,占“福新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23.71%。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5年12月31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发行股票数量	变动后(2026年3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026,800	0	21,647,274	25,674,07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76,192,589	14,276	0	276,206,865
总股本	280,219,389	14,276	21,647,274	301,880,939

注: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21,647,274股于2026年3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5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福莱新材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变动前持股数量(股)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数量(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夏厚君及其一致行动人嘉兴市进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7,370,300	49.02	137,370,300	45.50
涂大记	15,323,000	5.47	15,323,000	5.08

注1: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比例以公司2025年12月31日股本计算,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比例以公司2026年3月31日股本计算。

注2:夏厚君及其一致行动人嘉兴市进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导致权益变动被动触及1%整倍数,公司已于2026年3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福莱新材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五、其他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咨询电话:0573-89100971
咨询邮箱:zqsw@fulai.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5319　　证券简称:无锡振华　　公告编号:2026-010
证券代码:111022　　证券简称:锡振转债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6年3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256,000.00元“锡振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11,305股,占“锡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锡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519,744,000.00元,占“锡振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95%。

● 本季度转股情况: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期间,累计已有人民币254,000.00元“锡振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1,217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995号),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6月18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52,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520.00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00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设定为: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80%、第四年1.50%、第五年1.90%、第六年2.30%。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5〕156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52,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5年7月14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锡振转债”,债券代码“111022”。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要求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锡振转债”自2025年12月24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31.98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22.64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2025年9月12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8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0股,不送红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根据《募集说明书》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本次权益分派后,“锡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1.98元/股调整为22.6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9月3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9月23日披露的《关于实施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调整“锡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的“锡振转债”转股期为:2025年12月24日至2031年6月17日。

(一) 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期间,共有人民币254,000.00元“锡振转债”转为本公司A股股票,转股股数为11,217股。截至2026年3月31日,累计转股股份数为11,305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

(二) 截至2026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锡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519,744,00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9.95%。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5年12月31日)	变动情况		变动后(2026年3月31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其他变动情形(注)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8,986,000	0	-47,040,000	1,946,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01,100,304	11,217	47,040,000	348,151,521
总股本	350,086,304	11,217	0	350,097,521

注:2026年3月1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中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形成的47,04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已于2026年3月20日上市流通。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锡振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5年6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证券法务部
联系电话:0510-85592554
联系邮箱:zqfwb@wxzhenhua.com.cn

特此公告。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26-009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1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约定存款或理财产品,且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单项投资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投资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其他选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世运电路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一、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情况

2025年12月2日、12月10日,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收益凭证认购协议,分别认购本金8,000万元和5,000万元的现金管理产品。截至目前,上述产品均已到期,公司于近日赎回,分别收回本金8,000万元和5,000万元,获得收益分别为79.03万元和48.66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4号(GIULDI)	广发证券	8,000	2025/12/3	2026/3/31	3.03	8,000	79.03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4号(GIULHI)	广发证券	5,000	2025/12/11	2026/3/31	3.20	5,000	48.66

注: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0万元。

特此公告。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6-024
转债代码:111004　　转债简称:明新转债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6年3月31日,累计1,495,000元“明新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61,195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367%。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671,505,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9.7779%。

● 本季度转股情况: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共有0元“明新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0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327号文核准,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公开发行了67.3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7,300.00万元,票面利率第一年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2.50%、第六年3.00%。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09号文同意,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2年4月2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明新转债”,债券代码“111004”。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明新转债”自2022年10月10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24.81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公司在2022年5月6日经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元(含税),自2022年5月20日起,“明新转债”转股价格由24.81元/股调整为24.51元/股。

2、公司在2023年5月12日经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元(含税),自2023年7月7日起,“明新转债”转股价格由24.51元/股调整为24.41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明新转债”转股期间为2022年10月10日至2028年3月29日。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公司应当在每一季度结束后及时披露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股份所引起的股份变动情况的规定,现将“明新转债”转股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3月31日,累计1,495,000元“明新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61,195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367%。其中,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共有0元“明新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0股。

截至2026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明新转债”金额为671,505,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9.7779%。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5年12月31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6年3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2,198,495	0	162,198,495
总股本	162,198,495	0	162,198,495

四、转股前后公司相关股东持股变化

股东名称	变动前持股数量(2025年12月31日)(股)	变动前持股比例(2025年12月31日)(%)	变动后持股数量(2026年3月31日)(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2026年3月31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	85,688,020	52.83	82,445,124	50.83
庄君新	43,304,000	26.70	43,304,000	26.70
余海洁	10,000	0.01	10,000	0.01
庄严	26,378,020	16.26	25,567,024	15.76
浙江德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996,000	6.78	10,996,000	6.78
嘉兴旭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3.08	2,568,100	1.58

注:1、本季度,公司无可转债转股情况,主要股东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未因股本变动而发生变化。

2、其中股东庄严、嘉兴旭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本季度有股票减持行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7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暨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2026-003);于2026年1月10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结果公告》(2026-005)。

五、其他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573-83675036

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3869　　证券简称:ST智知　　公告编号:临2026-003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总裁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于2026年3月29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候选人的提名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董事会换届工作将延期进行,现任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相应顺延,直至新一届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之日止。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及部分独立董事任期满六年离任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2)。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总裁孙彬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孙彬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裁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孙彬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辞去总裁职务后,孙彬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孙彬先生将按照公司相关制度做好工作交接,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作。

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孙彬先生在担任公司总裁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障公司的正常运营,确保经营管理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新任总裁选聘就任之前,将由公司董事长史玉江先生代行总裁职责。后续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进行总裁的选聘工作。

特此公告。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0310　　证券简称:广西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6-022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参股公司逾期担保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3月27日,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开发银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以下简称“开发银行广西分行”)出具的《要求履行担保责任通知书》,根据相关规则于2026年3月31日提交并披露了《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参股公司担保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1)。根据公司参股公司广西建筑产业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筑产业化公司”)与开发银行广西分行签订的借款金额为15,000万元的《借款合同》(编号:4512201901100000347),建筑产业化公司累计拖欠贷款利息70.17万元,公司按持股比例20%为前述欠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累计应承担的担保逾期金额为14.03万元。

今日,公司接到参股公司建筑产业化公司通知,并向银行核实,其已偿还上述全部逾期欠款合计70.17万元,逾期担保事项已解除,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情况。

特此公告。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88573　　证券简称:信宇人　　公告编号:2026-006

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集中竞价减持部分已回购股份计划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至2025年2月11日期间,公司进行了两次回购行动,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461,48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97,754,388股的比例为3.5410%。前述回购的股份中2,459,429股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如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尚未出售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13日和2025年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集中竞价减持部分已回购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公司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按市场价格累计减持不超过977,543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000%。若此期间公司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公司股本总数变动的情形,公司将对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尚未减持已回购股份。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3,461,480股
持股比例	3.541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3,461,480股

注:上述持股数量3,461,480股中,2,459,429股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1,002,051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其他原因:根据规定在出售期间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出售进展情况

股东名称	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3月18日
减持数量	977,543股
减持期间	2026年4月10日~2026年7月9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0股
减持价格区间	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0元
减持比例	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0000%
当前持股数量	3,461,480股
当前持股比例	3.5410%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尚未减持回购股份。本次减持回购股份所得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要的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稳健经营、财务表现和未来发展。

(五)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本次减持回购股份应当遵守下列要求:

1、申报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跌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出售的委托;

3、每日出售的数量不得超过出售预披露日前20个交易日日均成交量的25%,但每日出售数量不超过20万股的除外;

4、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出售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5、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基于以上要求及市场可能出现的不确定因素,本次减持计划可能存在无法按计划完成的情形。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

公司在本次减持计划执行期间,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规则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88005　　证券简称:容百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9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4月1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海淀区板井路69号世纪金源商务中心8层容百科技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53
普通股股东人数	35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1,026,49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1,026,49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241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241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白厚善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俞济芸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韩国全资子公司股权架构调整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0,522,616	99.0125	449,236	0.8803	54,642	0.1072

2、议案名称:《关于豁免实际控制人曾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0,497,942	98.9641	476,640	0.9341	51,912	0.1018

3、议案名称:《关于韩国全资子公司股权架构调整暨关联交易之补充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0,516,742	99.0010	454,810	0.8913	54,942	0.1077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韩国全资子公司股权架构调整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9,944,657	99.0012	449,236	0.8904	54,642	0.1084
2	《关于豁免实际控制人曾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的议案》	49,919,983	98.9522	476,640	0.9448	51,912	0.1030
3	《关于韩国全资子公司股权架构调整暨关联交易之补充议案》	49,938,783	98.9895	454,810	0.9015	54,942	0.109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特别决议议案:不适用。

2、本次会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1、2和3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针对议案1、2和3,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白厚善、控股股东上海容百新能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及一致行动人北京容百新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容百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容百新能源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遵义容百新能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上关联股东均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方祥勇、雷丹丹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